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4357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及其公开发行的相关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受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曾用名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5月变更为现用名）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进行信用评级。联合资信于2021年2月4日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维持“16中安消”信用等级为C。

跟踪期内，联合资信关注到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如下：

1. 因实际控制人通过一致行动人中恒汇志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被冻结，且质押比例较高、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公司面临一定的实际控制人变更风险。2021年4月27日，公司获悉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恒汇志”）因股票回购合同纠纷，其所持的公司5.28亿股股份被冻结，冻结起始日为2021年4月26日，冻结期为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截至2021年4月27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通过一致行动人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5.28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15%，其中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股份5.28亿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此外，鉴于中恒汇志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后续仍存在因其他诉讼或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风险。

2. 公司业绩大幅亏损。2020年，公司利润总额由上年的0.08亿元大幅下降至-2.27亿元，主要系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安保运营服务收入和毛利下降；②债务重组收益减少导致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3. 公司面临较大的或有风险。截至2021年6月18日，根据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相关民事诉讼《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其已受理相关原告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合计1822例，所涉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7.26亿元。

综合评估，联合资信决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同时维持“16中安消”的信用等级为C。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1日

权利与免责声明

1. 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复制、转载、出售和发布；经授权使用的，不得对有关内容进行歪曲和篡改，且不得用于任何非法或未经授权的用途。

2. 联合资信对本报告所使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的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事实陈述；并且不应被视为购买、出售、持有任何资产的投资建议。

3. 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4. 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投资者（包括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及联合资信采取评级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等评级行动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亦不对发行人因使用本报告或将本报告提供给第三方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

5. 任何使用者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同意本权利与相关免责条款。

